

市府提案

台北市議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

對台北市政府提案審查意見目錄

案 號： 一一三

類 別： 建設

案 由： 根據中央穩定經濟措施方案調整本市公共汽車票價

，已公告於本（元）月廿七日零時起實施，敬請 惠予同意。

審查議見：

- 一、關於公車調整票價照案通過。
- 二、有關優待月票限當月份有效使用乙節不予同意，應依照現行辦法繼續使用。
- 三、公營事業員工可否視同軍政機關人員價購優待月票使用，請市府速與台灣省政府切實研究協調妥善處理。

議 決：

- 一、關於公車調整票價照案通過，但軍人優待車票調整幅度偏高，應請市府建議中央重新考慮。
- 二、有關各種優待月票限當月份有效使用乙節不予同意，仍准在年度有效期限內使用，逾期特准延長使用一個月。
- 三、為便民起見，得同時購買兩家以上公民營公車六十之各

台北市議會公報 第八卷 第十三期

種優待月票，如需轉車提出證明得予加購。

四、公營事業員工應可價購優待月票，請市府速與有關機關切實研究協調妥善處理。

五、在調整票價前已發售各種車票應准繼續使用，不得折扣。

六、依照中央穩定當前經濟措施方案中規定，其中五角應專戶儲存作擴充設備汰舊及便利以利市民行車安全之用，應請市府迅速擬訂辦法送會審議。